

新世纪



新世纪万有文库

通鉴胡注 表微

(一)

陈 垣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通鑑胡注表微

(二)

陈垣著

新世纪万有文库



398203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通鉴胡注表微/陈垣著.-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3

(新世纪万有文库·近世文化书系)

ISBN 7-5382-4814-5

I. 通… II. 陈… III. 中国-古代史-史籍-研究
IV. I2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7) 第 01945 号

总顾问	陈原	王元化	李慎之	任继愈	刘果	于金兰
学术指导	顾廷龙	程千帆	周一良	傅璇琮	李学勤	徐苹芳
(传统文化书系)						
	傅熹年	黄永年				
	金克木	唐振常	丁伟志	黄裳	董桥	劳祖德
(近世文化书系)						
	朱维铮	林载爵				
	董乐山	殷叙彝	陈乐民	蓝英年	汪子嵩	赵一凡
(外国文化书系)						
	杜小真	林道群				
学术策划	王土	林夕	柳叶			
文库工作室	俞晓群	杨力	马芳	王越男		
	王之江	柳青松	袁启江			
总发行人	俞晓群					
责任编辑	王越男					
美术编辑	谭成荫					
封面设计	陶雪华					
出版	辽宁教育出版社	(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				
发行	辽宁省新华书店					
印刷	沈阳新华印刷厂					
版次	1997 年 3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0.25				
字数	220 千字	插页 1				
印数	1—10,000 册					
定价	13.00 元(共二册)					

出版说明

陈垣(1880—1971)，字援庵，广东新会人。早年曾赴京应顺天乡试，落第后回广州任蒙馆教师。1904年，与友朋办《时事画报》宣传反清思想。1907年考入博济医学院，因不满教会学校中外国教师的歧视，筹资另创光华医学院，毕业后留校任教。1913年当选众议院议员，入京居住。20年代，辞去教育部任职，专任北京大学等校教授。1926年至1952年为辅仁大学校长，1952年至1971年为北京师范大学校长。1949年前曾任京师图书馆馆长，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研究员、院士等，之后任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第二所所长、哲学社会科学学部委员等。

陈援庵先生学无师承，由习读《书目答问》、《四库总目提要》的目录学路径深造，卓然成一代大师。陈先生自第一次发表史学论文始的十年间著成多种名作，如《元也里可温教考》(1917)、《开封一赐业教考》(1919)、《火祆教入中国考》(1922)、《摩尼教入中国考》(1923)、《元西域人华化考》(1923)、《基督教入华史略》(1924)、《回教进中国的源流》(1927)等，其中心是外来宗教的兴衰流变；其间还完成了年代学的重要工具书《二十史朔闰表》和《中西回史日历》(均1925)。20年代末至30年代初，陈先生写出了避讳学、校勘学方面发凡起例、示人规则的经典之作《史讳举例》(1928)和《元典章校补释例》(又名《校勘学释例》，1931)。1937年始日寇占据北平，陈先生困居城中，仍著述不辍，有《旧五代史辑本发覆》(1937)、《释氏疑年录》(1938)、《明季滇黔佛教考》(1940)、《清初僧诤记》(1941)、《南宋初河北新道教考》(1941)、《中国佛教史籍概论》(1942)、《通鉴胡注表微》(1945)，其中颇

寄寓了对时世国族的悲慨。

在此之前，陈先生的史学志趋由时代之变化经历了两次转折。
1943年11月24日致方豪信中说道：

至于史学，此间风气亦变。从前专重考证，服膺嘉定钱氏；事变后颇趋重实用，推崇昆山顾氏；近又进一步，颇提倡有意义之史学。故前两年讲《日知录》，今年讲《鮚埼亭集》，亦欲以正人心，瑞士习，不徒为精密之考证而已。（陈智超编注《陈垣来往书信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页302）

比照后来致席鲁思的信（1950），当时身处沦陷区不便道明的意思便更显豁了：

九一八以前，为同学讲嘉定钱氏之学；九一八以后，世变日亟，乃改顾氏《日知录》，注意事功，以为经世之学在是矣。北京沦陷后，北方士气萎靡，乃讲全谢山之学以振之。谢山排斥降人，激发故国思想。所有《辑覆》、《佛考》、《诗记》、《道考》、《表微》等，皆此时作品，以为报国之道止此矣。所著已刊者数十万言，言道、言史、言考据、皆托词，其实斥汉奸、斥日寇、责当政耳。（《陈垣来往书信集》页216，又该书页796录1954年致佚名者一信，意同而文少异。）

这中间最为突出的代表自然是《通鉴胡注表微》。

《资治通鉴》是中国史学的伟大著作，胡三省身当宋元易代之际，隐居家中，广注全书，在字里行间寄托其情思。今录陈先生《通鉴胡注表微》1957年《重印后记》所述胡氏之生平大概：

胡三省（1230—1302）是浙江宁海人，字身之。他生当我国历史上民族斗争非常激烈的时期。他出生以前，中国北部已经被金占领；还在幼

年，元又灭金侵宋；以后他就在宋元长期战争的环境里长大。宝祐四年（1256），他二十七岁，和文天祥、谢枋得、陆秀夫同中进士。据他儿子幼文写的墓志，他最初做吉州泰和县尉，调庆元慈溪县尉，由于刚直，得罪了庆元郡守厉文翁，罢了官。此后，他做过扬州江都丞、江陵县令、怀宁县令。咸淳三年（1267）做寿春府学教授，佐淮东幕府。当时主管两淮制置司事的是李庭芝，他可能就是在李的幕下。咸淳六年（1270）李庭芝调京湖制置，他回杭州。咸淳十年（1274）他主管沿江制置司机宜文字，当时制置使是汪立信。先是元军集中兵力围攻襄阳，汪立信曾献御敌三策，宰相贾似道置之不理。御敌三策可能就是胡三省所拟。襄阳失守，胡三省感到非常痛心，在《通鉴注》里几次表示他的愤慨。

襄阳失守后，长江中下游很快就被元军占领。德祐二年（1276），临安失陷，帝后投降。再三年，文天祥在战斗中被俘，张世杰覆舟牺牲，陆秀夫背负帝禹投海，胡三省那时正五十岁，他在悲愤之余，就把全部精神寄托在他还没有完成的《通鉴注》上。到1285年，他五十六岁，这书才脱稿，但修改工夫，一直继续到他七十三岁死的那一年。

胡三省亲眼看到宋朝在异族的严重压迫下，政治还是那么腐败，又眼见宋朝覆灭，元朝的残酷统治，精神不断受到剧烈的打击。他要揭露宋朝招致灭亡的原因，斥责那些卖国投降的败类，申诉元朝横暴统治的难以容忍，以及自己身受亡国惨痛的心情，因此，在《通鉴注》里，他充分表现了民族气节和爱国热情。

而此微言大义数百年来渺无知会者。陈先生当时身处类似的处境，异代同情：

我写《胡注表微》的时候，正当敌人统治着北京；人民在极端黑暗中生活；汉奸更依阿取容，助纣为虐。同人同学屡次遭受迫害，我自己更是时时受到威胁，精神异常痛苦，阅读胡《注》，体会了他当时的心情，慨叹彼此的遭遇，忍不住流泪，甚至痛哭。（同上）

小引

频年变乱，藏书渐以易粟。唯胡氏覆刻元本《通鉴》，尚是少时读本，不忍弃去；且喜其字大，虽夹注亦与近代三号字型无异，颇便老眼。杜门无事，辄以此自遣。一日读《后晋纪》开运三年胡《注》有曰：“臣妾之辱，唯晋、宋为然，呜呼痛哉！”又曰：“亡国之耻，言之者痛心，矧见之者乎！此程正叔所谓真知者也，天乎人乎！”读竟不禁凄然者久之。因念胡身之为文、谢、陆三公同年进士，宋亡隐居二十余年而后卒，顾《宋史》无传，其著述亦多不传。所传仅《鉴注》及《释文辩误》，世以是为音训之学，不之注意。故言浙东学术者，多举深宁、东发，而不及身之。自考据学兴，身之始以擅长地理称于世。然身之岂独长于地理已哉，其忠爱之忱见于《鉴注》者不一而足也。今特辑其精语七百数十条，为二十篇，前十篇言史法，后十篇言史事，其有微旨，并表而出之，都二十余万言。庶几身之生平抱负，及治学精神，均可察见，不徒考据而已。《鉴注》成于临安陷后之八年，为至元二十二年乙酉；《表微》之成，相距六百六十年，亦在乙酉，此则偶合者耳！

一九四五年七月 新会陈垣识于北平兴化寺街寓庐

【目录】

出版说明

小引

本朝篇第一 / 1	治术篇第十一 / 153
书法篇第二 / 15	臣节篇第十二 / 172
校勘篇第三 / 29	伦纪篇第十三 / 188
解释篇第四 / 44	出处篇第十四 / 205
避讳篇第五 / 62	边事篇第十五 / 220
考证篇第六 / 76	夷夏篇第十六 / 236
辩误篇第七 / 93	民心篇第十七 / 255
评论篇第八 / 106	释老篇第十八 / 267
感慨篇第九 / 124	生死篇第十九 / 280
劝戒篇第十 / 140	货利篇第二十 / 291

征引书目略 / 309

本朝篇第一

本朝谓父母国。人莫不有父母国，观其对本朝之称呼，即知其对父母国之厚薄。胡身之今本《通鉴注》，撰于宋亡以后，故《四库提要》称之为元人。然观其对宋朝之称呼，实未尝一日忘宋也。大抵全书自四十卷至二百三十二卷之间，恒称宋为“我朝”或“我宋”，而前后则率称“宋”或“宋朝”，吾颇疑为元末镂版时所改，其作内词者，身之原文也。试顺全书卷次，条举其例如下：

秦二世二年，陈婴为楚上柱国，封五县，与怀王都盱眙。

注曰：班《志》盱眙县属临淮郡。《史记正义》曰：“今楚州。”宋属泗州。(卷八)

汉高帝五年，汉王还至定陶。

注曰：班《志》定陶县属济阴郡，古之陶邑，宋为广济军理所。
(卷十一)

此二条在开篇前数卷，皆单称“宋”，不类本朝人语，身之对父母国，似已漠然矣。然以后文例之，原稿当称“我宋”，刻版时去“我”字耳。《提要》引黄溥《简籍遗闻》谓是书元末刊于临海，而不明著为何年。然元统二年纂成之《元文类》已载胡三省《新注通鉴序》，则其刊布必在《元文类》纂成之前。序中“宋英宗皇帝”云云，今《鉴注序》作“宋朝英宗皇帝”。疑本作“我朝”，刻版时改为“宋朝”，苏天爵复删“朝”字。犹之《元文类》本名《国朝文类》，后人改为《元朝文类》，又称《元文类》也。至正三年诏修《宋史》时，胡《注》已刊布十余年，

而《宋史·艺文志》不载者，以为元人也。《千顷堂书目》史学类著录《通鉴释文辨误》，以胡为宋人；而编年类著录《胡注通鉴》，亦以为元人。

汉武帝征和四年，匈奴驰言：“秦人，我匱若马。”

注曰：据汉时匈奴谓中国人为秦人，至唐及国朝，则谓中国为汉，如汉人、汉儿之类，皆习故而言。（卷二二）

全注称宋为“国朝”者绝少，必谓身之为元人，此“国朝”本可指元，因元时亦称中国为汉也。

汉元帝初元二年，贾捐之弃珠崖疏。

注曰：采珠蟹丁，死于采珠者多矣，此我太祖皇帝所以罢刘氏媚川都也。（卷二八）

媚川都南汉刘氏置，定其课，令人入海五百尺采珠，见《宋史》四八一《南汉世家》。宋太祖罢之。此称宋太祖为“我太祖”，身之忠于宋，可谓深切著明矣，夫谁得而元之！

汉光武帝建武元年，大军进至安次，连战破之。

注曰：贤曰：“安次县名，属渤海郡，今幽州县也。”按我朝霸州文安县，本汉安次县地。（卷四〇）

全注称宋为“我朝”者始见于此。然此我朝亦可指元，因元时亦有霸州文安县也。

汉献帝建安十三年，孙权分其地为新都郡。

注曰：权分歙县为徙新、新定、休阳、黎阳，并黟为六县，置新都郡；晋武帝太康元年，更名新安郡；唐睦州是也；皇宋改徽州。（卷六五）

全注称“皇宋”者只此，此可断为改刻所遗者也。《元史》九

《世祖纪》，至元十四年，曾命中书省檄谕中外：“江南既平，宋宜曰亡宋。”身之山中注书，或未之知，或知之而不忍改也。周密《癸辛杂识》别集上，言：“方回昔受前朝高官，今乃动辄非骂，以‘亡宋’称之。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方回与身之同时，而对父母国之称如此，取悦新朝耳。

魏明帝太和二年，吴王以吕范忠诚，厚见信任，以周谷能欺更簿书，不用也。

注曰：周世宗之待周美，我朝太祖之重窦仪，事亦类此。（卷七一）

窦仪见《宋史》二六三，窦燕山五子之一。此“我朝”不得指为元矣。

魏邵陵厉公嘉平三年，司马懿为书谕王凌，已而大军掩至百尺。

注曰：杜佑曰：“百尺在陈州宛丘县。”我朝析汝阴之百尺镇，置万寿县。（卷七五）

晋穆帝永和三年，日南太守夏侯览贪纵，林邑王攻陷日南，杀览，檄交州刺史朱蕃，请以郡北横山为界。

注曰：今邕州南界有横山，其山横截江河，我朝置横山寨，及买马场。此横山自在日南郡北界，非今邕州之横山。（卷九七）

此二条“我朝”亦皆指宋。颍州万寿县，开宝六年置，见《九域志》。邕州横山寨买马场，绍兴初置，见《宋史·兵志》“广马”条。

晋海西公太和四年，大司马温至金乡。

注曰：金乡县后汉属山阳郡；晋属高平郡；隋属济阴郡；唐属兗州；我宋属济州。（一〇二）

全注称“我宋”者始见于此。以前文例之，此“我”字亦刊削

未尽者。

晋安帝义熙四年，乞伏炽磐筑城于巘山而据之。

注曰：丁度曰：“巘山在西羌。”予据乞伏氏据苑川，其地西至枹罕，东极陇坻，北限赫连，南界吐谷浑，巘山当在苑川西南。宋朝西境尽秦渭，巘山始在西羌中。（一一四）

全注称“宋朝”者始见于此。据下文迭称“我朝”，则此“宋朝”本亦称“我朝”也。

义熙六年，桓谦屯枝江。

注曰：枝江县自汉以来属南郡，春秋之罗国也。江水于县西别出为沱，而东复合于江，故曰枝江。我朝熙宁六年，省枝江为镇，入松滋县。（一一五）

宋文帝元嘉三年，梁、南秦二州刺史吉翰，遣始平太守庞咨据武兴。

注曰：武兴，汉武都郡之沮县也；蜀以其地当冲要，置武兴督以守之；宋立东益州；梁立武兴蕃王国；西魏改东益为兴州，因武兴郡为名；至我本朝以吴曦之变，改为沔州。（一二〇）

“我朝”中间，忽夹入“本”字，此为仅见，且嫌不词。元本“我”字适在行末，疑当时欲改为“本朝”，而未去“我”字耳。然“我朝”例改“宋朝”，此独改为“本朝”者，以上文适言刘宋立东益州，不便复言“宋朝改沔州”也。

齐武帝永明元年，张敬儿弟恭儿，常虑为兄祸所及，居于冠军。

注曰：冠军县自汉以来属南阳郡；唐为邓州临湍县；我朝建隆初，废临湍入穰县。（一三五）

永明六年，魏桓天生弃平氏城走。

注曰：平氏，汉县，属南阳郡；晋宋属义阳郡。县西南有桐柏

山，淮源所出也。《五代志》：“淮安郡平氏县，魏置汉广郡。”我朝开宝五年，省平氏县为镇，入唐州泌阳县。(一三六)
齐东昏侯永元二年，萧颖胄与武宁太守邓元起书。

注曰：晋安帝隆安五年，桓玄以沮漳降蛮立武宁郡，属荆州。《五代志》：“竟陵郡乐乡县，旧置武宁郡。”刘昫曰：“乐乡，汉都县地。”我宋废县为乐乡镇，入长林县。(一四三)

全注称“我宋”者此其二，其他见《避讳篇》及《感慨篇》。

梁武帝天监四年，魏邢峦表魏主，请乘胜进取蜀。

注曰：李雄、谯纵取蜀，东不能过垫江；以苻秦兵力之盛，取梁、益如反掌，垫江以东，苻秦不能有也。邢峦之图蜀，亦规垫江以西而已，盖地利足恃也。我朝自绍定失蜀，彭大雅遂城渝为制府，支持四蜀且四十年。渝，古垫江之地也。(一四六)

绍定四年，元兵破蜀口诸郡，彭大雅知重庆，大兴城筑，僚属谏不从，彭曰：“不把钱作钱看，不把人作人看，无不可筑之理。”既而城成，僚属请立碑纪之，大雅以为不必，但立四大石于四门之上，大书曰：“某年某月，彭大雅筑此城，为西蜀根本。”其后蜀之流离者多归焉，真西蜀根本也。语见《三朝野史》。大雅即撰《黑鞑事略》之人。

天监十五年，魏崔亮攻硖石，上使左卫将军昌义之与直阁王神念泝淮救之。崔亮遣将军崔延伯守下蔡，以竹笱贯车轮，塞梁水路，义之、神念不得进。

注曰：呜呼！吾国之失襄阳，亦以水陆援断而诸将不进也！
(一四八)

全注称“吾国”者只此。失襄阳在宋咸淳九年，《提要》谓身之为元人，则必作“吾国之得襄阳”而后可也，岂不悖哉！夫《提要》宋、元人之分，大约以曾否入仕为断。故焦竑《国

史·经籍志》列卫宗武《秋声集》入元人,《提要》讥之,谓:“宗武实未仕元,当从陶潜书晋之例。”然身之亦何尝仕元!若以入元已久为言,则牟献之、熊勿轩,均后卒于身之者垂十年,《提要》皆以为宋人,何也!

中大通四年,魏主使骠骑大将军高隆之,帅步骑十万,会丞相欢于太原,因以隆之为丞相军司,欢军于武乡。

注曰:晋置武乡县,属上党郡;石勒分置武乡郡;唐为武乡县,属潞州;我朝属威胜军。(一五五)

以下各卷,连称宋为“我朝”,皆改刻未及之证。

中大通六年,魏侯莫陈悦还入陇,屯水洛城。

注曰:我朝以渭州笼竿城置德顺军,水洛城在军西一百里。

(一五六)

大同元年,元庆和攻东魏城父。

注曰:魏收《志》,陈留郡浚仪县有城父城。至隋改浚仪为城父县,属谯郡。《五代志》:“谯郡城父县,宋置浚仪县。”又考沈约《志》,陈留浚仪县,并寄治谯郡长垣县界。则知诸《志》所谓浚仪,非我朝开封府之浚仪也;魏收《志》梁州陈留郡浚仪县,则我朝开封之浚仪也。真宗改浚仪曰祥符。所谓城父,则今亳州之城父县是也。(一五七)

大同三年,时洛阳荒废,人士流散,惟河东柳虯在阳城。

注曰:阳城县汉属颍川郡;晋属河南尹;魏孝昌二年置阳城县,属洛州;隋废郡为阳城县;唐登封元年,将有事嵩山,改为告成县;我朝属西京登封县界。(一五七)

梁简文帝大宝元年,东魏司马子如逆齐王洋于辽阳。

注曰:辽阳县自汉末以来属乐平郡;隋开皇十一年改曰辽山县;我朝为辽州治所。(一六三)

又，初，燕昭成帝奔高丽，使其族人冯业，以三百人浮海奔宋，因留新会。自业至孙融，世为罗州刺史。

注曰：《五代志》：“高凉郡石龙县，旧置罗州。”我朝为化州治所。（一六三）

又，湘东王绎以南平王恪为武州刺史，镇武陵。

注曰：武陵唐为朗州，至我朝改为鼎州。（一六三）

陈文帝天康元年，巴州万荣郡民反。

注曰：《五代志》：“清化郡梁置巴州，所领永穆县，旧置万荣郡。”《唐志》永穆县属通州，我朝改通州为达州。（一六九）

陈宣帝太建八年，齐主欲自向北朔州。

注曰：后齐置朔州于古马邑城，于西河郡置南朔州，故谓马邑为北朔州。大元以朔州置顺义节度，领鄯阳、窟谷二县，而以马邑县置固州。（一七二）

全注称“大元”者始见于此。所据盖陈元靓《事林广记》乙集之文也。称宋曰我，称元曰大，我者亲切之词，大者功令之词。《元史》七：“至元八年十一月乙亥诏：建国号曰大元。”是“大元”二字本连用。《辍耕录》五，碑志书法条，言：“尝闻诸大老云，古碑刻中单书国号曰汉曰宋者，盖其建国号曰汉曰宋也。我朝‘大元’二字，在诏旨不可单用”云云。则当时已有单用者矣，然非功令也。

隋炀帝大业二年，命苏威等六人与吏部参掌选事，虞世基独专之，受纳贿赂，多者超越等伦，无者注色而已。

注曰：注其入仕所历之色也。宋末参选者具脚色状，今谓之根脚。（一八〇）

此言“宋末”，宋亡后之词也。所谓“今”，元初也。根脚犹言履历。《朝野类要》三，载：“宋时脚色状，崇、观间加‘不是元祐党籍’，绍兴间加‘不是蔡京、童贯、朱勔、王黼等亲戚’，庆

元间加‘不是伪学’。”元初根脚，则《谢叠山集》四，有《上丞相刘忠斋书》，刘忠斋即降臣留梦炎，书言：“当日中书行省勒令福建有官不仕人呈文凭根脚者，又从而困辱之。”此叠山所身受。身之与叠山同榜进士，国亡同隐居不仕，何能独免，身之盖深苦于不断呈写根脚乎！

唐高祖武德二年，先是上遣右武侯将军高静奉币使于突厥，至丰州。

注曰：丰州，汉朔方临戎县地；隋开皇五年置丰州；大业废州为五原郡；唐复为州；大元以丰州置天德军节度，属大同府路。

(一八七)

此条亦称“大元”，为《日知录》所未引。《日知录》十三本朝条，言：“宋胡三省注《通鉴》，书成于元至元时。注中凡称宋皆曰‘本朝’，曰‘我宋’；其释地理皆用宋州县名。惟一百九十七卷盖牟城下，注曰‘大元辽阳府路’；辽州城下，注曰‘今大元辽阳府’。以宋无此地，不得已而书之也。”亭林此言，诚得身之微意。然谓注中称宋皆曰“本朝”，曰“我宋”，则殊未尽然。盖全注称“本朝”及“我宋”者不过数条，余皆称“我朝”、“宋朝”，或单称“宋”。其称“大元”，亦不自一百九十七卷始也。

唐中宗景龙三年，崔湜、郑愔，俱掌铨衡，倾附势要，赃贿狼藉。数外留人，授拟不足，逆用三年阙。

注曰：选法之坏，至于我宋极矣。吏部注拟，率一官而三人共之，居之者一人，未至者一人，伺之者又一人。稍有美阙，伺之者又不特一人也，岂止逆用三年阙哉！(二〇九)

全注称“我宋”者至此而止，以后各卷不复见有此称。然则亭林所谓皆称“我宋”者，未尝统计之也。

唐睿宗景云二年，上召天台山道士司马承祯。

注曰：《临海记》：天台山超然秀出，山有八重，视之如一，高一万八千丈，周回八百里。又有飞泉，垂流千仞。时属台州唐兴县界，我朝太祖建隆元年，始改唐兴县为天台县。（二一〇）

此卷以后，有称“有宋”者，有称“宋氏”或“宋人”者，皆一二见，不具举。身之字景参，台州宁海人，有《宝祐四年登科录》自填脚色状可据。《十七史商榷》因其自署“天台身之父”，而《浙江通志》则云“宁海人”，四明陈著《本堂集》又称其字曰景参，以是为疑。不知景参系旧字，天台系郡之统名，非指天台县。方正学与身之同邑，其撰《王华川集后序》，自称“天台方孝孺”；其撰蚊对，且自号“天台生”，不足异也。因注言天台，特附论于此。以解西庄之惑。

唐玄宗天宝六载，高仙芝为节度使，即署封常清判官。仙芝出征，常为留后。

注曰：唐诸使之属，判官位次副使，尽总府事。又节度使或出征，或入朝，或死而未有代，皆有知留后事，其后遂以节度留后为称。至我朝遂以留后为承宣使资序未应建节者为之。（二一六）

唐肃宗乾元元年，颜杲卿子泉明，为王承业所留，因寓居寿阳。

注曰：晋置寿阳县，属乐平郡。后魏废乐平郡，以寿阳县属太原郡。《九域志》：“在太原府东一百八十里。”然本朝太原府已移治阳曲。（二二〇）

全注称宋为“本朝”者，自《避讳篇》外，始见于此。

唐代宗广德元年，子仪请太子宾客第五琦为粮料使。

注曰：粮料使，主给行营军食，我宋朝随军转运使即其任。（二